

相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依据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由相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年报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相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561-3195198），办公地址：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孟山北路 85 号相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306 室，邮编：235000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、主动公开。2022 年我办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73 条，其中规范性文件 6 条、解读信息 15 条。开设“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”专题，集中发布省、市稳经济相关政策文件、落实情况、政策解读等。“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”专栏中本年度及时发布政策动态、防控公告、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等权威信息。持续做好“扩大有效投资”“双招双引”“六稳六保”“高质

量发展”等专题专栏的信息发布工作。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86 条。召开新闻发布会 12 场。

2、依申请公开。2022 年我办通过网络平台、信函等方式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4 件，申请内容主要集中在民政、民生工程、疫情防控等方面，全部按时办结，未发生因办理依申请公开造成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3、政府信息管理。加强信息发布三审三校，提高信息质量，优化信息发布流程，有效保障政府信息发布安全有效。开展个人隐私信息自查，对涉及个人隐私、错链等无效信息进行清理。

4、平台建设。完成政府网站无障碍化、适老化改造和 HTTPS 加密工作。

5、监督保障。2022 年开展政务公开培训会 3 场，集中办公 3 场，参训人员 300 余人次。推动村（社区）政务公开工作，结合现实条件，指导督促各村、社区规范建设公开栏，通过公开栏公开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情况，并做好公开期满相关材料留存在村（社区）以供查询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5	23	42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4	0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随着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越来越重，区政府办公室人员不足，影响工作开展；信息公开平台渠道管理和服务水平有待提升等。

改进情况：充实人员力量，计划定期从部门抽调业务人员开展工作；优化公开方法、拓宽公开渠道，充分运用政务新媒体和线下服务平台，推进政务新媒体公开渠道健康有序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。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（二）创新工作。创新日常检查测评方式，定期从部门、街道抽调人员集中办公，开展互查主动公开和两化领域信息发布情况。